



建立預算編審績效回饋檢討機制

為將預算編審績效有效回饋，創新建立歲出概算額度控管績效回饋機制、變革各機關計畫審查檢討項目、精進科技計畫會審及建立計畫里程碑（milestone）回饋機制，本文謹就上開檢討機制所具創新變革精進經驗予以分享。

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預算處（許專門委員永議）

壹、前言

依「落實零基預算精神強化預算編製作業精進措施」規定，平時檢討作業階段應進行計畫效能之定期審查及專案審查；年度概算編製作業階段，各主管機關應對本機關與所屬之各項支出進行逐項審查及將平時檢討作業結果納入參考，並於所獲歲出概算額度內，妥適安排施政計畫。為提高各機關於額度內妥編概算之誘因及平時計畫審查之

檢討成效，爰創新建立歲出概算額度控管績效回饋機制及變革各機關計畫審查檢討項目。另科技計畫自 87 年度起以匡列總額度交由科技部（原國家科學委員會）控管審議，為強化科技個案計畫審議作為，爰精進科技計畫會審及建立計畫里程碑（milestone）回饋機制。

貳、創新建立歲出概算額度控管績效回饋機制

一、作法

行政院一向要求各主管機關應於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妥編概算，除原已將該項控管績效納入各機關施政績效之共同性評核指標及部會主計機構業務績效考評指標，課予各機關落實的責任及督促主辦會計人員積極協助機關於額度內編報概算外，今（106）年度概算之其他基本需求額度，並按前三年度各部會歲出概算額度控管績效分 2 等級匡列，近 3 年有

2年無提報額度外需求者，按負成長5%匡列；其餘則按負成長10%匡列。

二、具體效益

透過歲出概算額度控管績效回饋機制，提高各機關依計畫優先順序於額度內妥編概算之誘因，藉以引導各機關落實歲出額度制。

三、應用及革新

(一) 具示範性

歲出概算額度控管績效回饋機制可供部會運用於核列所屬機關概算額度，亦可供國發會等審議機關運用於強化計畫績效與預算的連結。

(二) 首度將歲出概算額度控管績效與概算額度相連結

以往歲出概算額度控管績效僅作為行政獎懲及納入年終考績評核，現增加與概算額度相連結，提高部會落實誘因。

參、變革各機關計畫審查檢討項目

一、作法

行政院主計總處（以下簡稱主計總處）為加強各機關平時計畫預算檢討作業，自101年度起，訂定計畫預算審查細部管制作業，由各部會自行擇定檢討項目，並依歲出規模強制規範提報審查件數（歲出規模達100億元以上者不少於4件，其餘不得少於2件為原則），用以回饋編製概算參考。為提高檢討成效，經審視101至104年度各部會函送之檢討報告，將具通案性，且有一定成效項目，推廣至各機關辦理。經檢討擇定規費收入、機關內部印表機配置（或租賃）數量、與民衆往來之文件寄發作業及資訊服務費之採購作業等4項，列為通案檢討項目，規範各部會辦理通案項目不得少於應辦理審查件數之半數，且不可與以前年度審查項目重複。

二、具體效益

發揮計畫檢討綜效，借鏡他機關辦理計畫檢討成功經驗，橫向推廣至各機關辦理，

提高檢討效率及成效，具事半功倍效果。

三、應用及革新

(一) 具效益擴散效果

選擇成功之計畫檢討案例，供各機關借鏡學習，且經檢討所擷節經費係留供機關安排運用，促進檢討效益於機關間橫向擴散。

(二) 首度運用成功之計畫檢討案例推廣至各部會辦理

指定成功之計畫檢討例案，供其他部會借鏡學習，提高計畫檢討之效率及成效。

肆、精進科技計畫會審及建立計畫里程碑回饋機制

一、作法

行政院自87年度起將科技計畫自各機關歲出概算額度中劃出，另行匡列一總額度由科技部（原國家科學委員會）控管審議。以往鑒於科技計畫具高度專業性，多尊重科技部

創新變革精進獎勵項目



審議結果，惟各界對其效益及經費運用多所質疑，爰透過教育訓練培養同仁科技知識及審議技術，並協調科技部全面開放參與各階段審查會議及計畫資訊網會審權限，就 400 餘項計畫逐一提供審查意見，且利用政府研究資訊系統（Government Research Bulletin 收錄政府經費補助研究計畫資訊），篩檢重複辦理之計畫，以及依據里程碑（milestone）設定與目標達成情形，建議核列預算額度。

二、具體效益

- （一）106 年度協助科技部就個案計畫具體擰節 70 億元，支應總統政見創新產業計畫所需
強調不具效益計畫的新興計畫不予啓動，成效不佳的延續性計畫應予退場或刪減之審議方式，改善以往多採通案刪減模式，轉為著重於個案計畫之成本效益及計畫里程碑與經費之契合度，106 年度具體擰節 70 億元（占申請數之 6.4%），其中

刪減不具效益之新興計畫及成效不佳之延續性計畫予以退場者，計 8 項 4.6 億元。

（二）促成建置貴重儀器共用平台

為科技資源的有效運用，積極督促科技部依行政院指示，完成建置貴重儀器共用平台，並建議未來透過物聯網提供各項儀器的實際使用情形，俾利閒置時間供其他機關運用。

三、應用及革新

- （一）科技計畫審議導入成本效益及計畫里程碑觀點
科技計畫預算相對其他政事較為寬裕，以往多著重於額度分配及資源投入，透過各階段會議及書面意見的溝通，普獲專家學者支持，共同嚴格把關資源重複投入及不符成本效益之計畫，並導入計畫里程碑概念回饋預算編製。
- （二）突破科技計畫審議會及書面審查未受邀參與之情勢
變革以往尊重及接受科

技部審議結果模式，積極協調科技部全面開放主計總處參與各階段審查會議及計畫資訊網會審權限，並全面投入人力逐項提供審議意見。

伍、結語

預算編審績效回饋檢討機制建立後，有效提高各機關平時計畫審查之檢討成效、提升科技計畫經費之運用效益及增加各機關於額度內妥編概算之誘因，以協助及引導各機關落實零基預算精神及歲出額度制。又行政院林全院長上任後多次強調要貫徹零基預算精神，各主管機關必須在現有預算規模，進行預算結構之調整，全面檢討財政資源的有效使用，以安排容納重點施政項目。復於今年 3 月 30 日與 4 月 13 日第 3542 次與第 3544 次院會均指示，請主計總處協助部會推動「零基預算」，亦請各部會首長務必督導所屬配合辦理。未來主計總處將持續精進各項預算編審制度或措施，以協助各機關落實林院長指示。

❖